

证券代码: 002845

证券简称: 同兴达

公告编号: 2018-095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: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, 拟以自有资金 30,549.6 万元人民币向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赣州同兴达”)进行增资, 增资完成后, 赣州同兴达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450.40 万元增至 50000 万元, 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: 此次董事会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以电邮形式发出, 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, 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, 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, 表决结果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。

3、是否构成关联交易: 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, 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二、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: 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;

企业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;

住所: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一路 168 号;

法定代表人: 万锋;

注册资本：19450.4 万元人民币；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8 月 23 日

营业期限自：2011 年 08 月 23 日至 2041 年 08 月 22 日

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、生产及销售（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、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）。

2、股权结构

本次增资前，赣州同兴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；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赣州同兴达注册资本由 19,450.4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0000 万元人民币，其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，本公司仍将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及资金来源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赣州同兴达进行增资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有助于扩充其流动资金，提高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。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
四、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3 日